



參考編號 : ECA/2018-19/202

敬啟者 :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本校英文科及戲劇學會將舉辦下列課外活動，希望 貴子弟 _____ (____班____號) 能夠參與：

活動名稱：	'Speak Out - Act Up!' 即興戲劇創作比賽 2018/19	參加人數：	4位學生及1位老師
日期：	2019年3月6日(星期三)	交通工具：	自行安排
目的地：	屯門大會堂	所需費用：	無
集合地點：	本校正門	領隊教師：	Mr. Daniel George Henry
集合時間：	下午一時	備註：	如有疑問，可向 Mr. Henry 或吳家茵老師 查詢，電話：2476 2357
解散地點：	屯門大會堂		
解散時間：	下午五時十五分		

請填妥下附回條，於 2019 年 3 月 5 日或之前交回吳家茵老師；如 貴子弟有任何已知疾病或正接受任何醫療，請一併聲明。假若活動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領隊教師將在安全情況下安排學生儘快回家。

此致

各家長

元朗公立中學校長



余國健校長

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經知悉有關活動的詳情，並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(____班____號) 參加 貴校於三月六日舉行之課外活動 (活動名稱：'Speak Out - Act Up!' 即興戲劇創作比賽 2018/19)

- * 敝子弟健康良好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- 敝子弟有附頁所載之疾病 / 醫藥治療 / 醫生證明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
此覆

元朗公立中學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學生姓名： _____ (____)

二零一九年三月 _____ 日

*請在適當 內劃上 ✓

#請將此家長同意書交回吳家茵老師存檔